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孫佩璟

電話：05-3620123分機8518

傳真：05-3620161

電子信箱：haveaniceday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林鎮大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201459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500000A\_1120145948\_ATTACH1.pdf、  
376500000A\_1120145948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經濟部公告水情燈號綠燈及黃燈地區縣市，請落實配合各項限水措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6月13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20058062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經濟部水情燈號各階段限水措施說明如下：
  - (一)綠燈(水情提醒)：加強水源調度及研擬措施。
  - (二)黃燈(減壓供水)：
    - 1、減壓供水：離峰及特定時段降低管壓供水。
    - 2、停止供水：停供行政機關及國營事業管轄噴水池、澆灌、沖洗外牆、街道及水溝等非急需或非必要用水。
- 三、部分縣市自112年6月12日起水情燈號調整為綠燈，惟本縣仍維持黃燈；請各校依教育部「學校旱災災害應變工作流



程（含工作項目說明）」（如附件），調整學校用水方式及加強節水教育宣導，並配合經濟部水利署(<https://www.wra.gov.tw/Default.aspx>)限水措施及注意水情等事宜。

- 四、有關辦理節水教育宣導，請多加利用經濟部水利署抗旱節水專區(<https://www.wra.gov.tw/cl.aspx?n=18763>)相關文宣與教材，包含懶人包、文宣、影音專區等；另可至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(<https://disaster.moe.edu.tw>)之「教學資源」及「亢旱專區」項下，下載各式節水教育文宣，並請加強節水教育宣傳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教育處體育保健科



裝

訂

線

